

图书的入账标准与范围:

1 学校图书馆购置的馆藏和各学院资料室购置的公用图书,无论价值多少,均应建账登记;

2.教职工使用各类经费购买的单价在 1000 元(含)以上的图书、平均单册价值在 1000 元(含)以上的套装图书或一次性购买达到 10000 元(含)以上的图书应建账登记:

下列支出不作为固定资产,不需要建账登记。

(一)统一采购用于发放给个人的教材、学习资料、工具书

(二)购买使用权只有一年的电子期刊、数据库以及不作为长期保存的期刊、报纸等。

(三)布展用的宣传挂册、挂画等印刷品;

